

# 107 學年度住宿生進住宿舍活動須知

## 一、學務處規畫 107 學年度住宿生進住時程如下：

1. 9 月 5 日請暑期留宿學生搬遷到 107 學年度的床位或校外住宿地點，挪出床位以利 107 學年度住宿生進住，並在 20:00 前完成搬遷作業。107 學年度住宿生請在 13:00~16:00 至 A 館視聽室交換鑰匙。
2. 9 月 6 日至 9 月 9 日每日 08:30 時至 18:00 開放舊生進住宿舍。
3. 9 月 7 日至 9 月 9 日每日 08:30 時至 18:00 開放新、舊生進住宿舍。

- ## 二、為協助住宿生進住宿舍，擬於住宿生進住期間由學務處及宿自會於每日 08:30 時至 18:00 時安排工作人員，提供學生必要協助。
- ## 三、大一與研究生新生進住期間，為使新生搬遷過程順遂，將有家樂福手推車，提供工作人員協助新生搬遷行李，並請新生使用完畢後自行將手推車歸還，以利後續人員使用。
- ## 四、學務處另在住宿生進住期間提供藍色推車，放置 A 館宿舍 1 樓，如要使用之同學，請向管理員借取，借取時需抵押附有照片之證件及留下連絡電話，借取時間限時 1 小時。
- ## 五、為避免造成交通混亂及人員安全，請進入校區之車輛，務須依照圖示指示方向行駛，並在行李卸下後，盡速離開臨停區，避免影響其他學生行李卸下；車輛離開臨停區後，可停放至圖示地點：



- ## 六、搬遷期間因人員進出複雜，請住宿生們注意自己的貴重物品，以防失竊。
- ## 七、請新生及新生家長們能在進住時間進住宿舍，以利後續行程之進行，如未能在進住時間進住，則必須完成網路請假手續。
- ## 八、住宿生進住時，持繳費單收據到 A 館報到。(辦就學貸款之學生持銀行撥款單影本代替繳費收據)
- ## 九、如有其他問題，請來電(07)321-0571 洽詢宿舍承辦人。